

证券代码：300137

证券简称：先河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2-033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PM_{2.5} 自动监测仪器比对测试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在《澄清公告》中公告了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调用先河环保公司 XHPM-2000 型监测仪进行 PM_{2.5} 自动监测方法适用性比对测试工作的情况。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收到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文件（总站气字【2012】107 号）《关于印发〈PM_{2.5} 自动监测仪器技术指标与要求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，根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的 PM_{2.5} 监测仪器第一阶段适用性比对测试的情况，共有 6 种型号的产品通过测试，符合测试指标的要求，公司生产的 XHPM-2000 型 β 射线加动态加热系统方法 PM_{2.5} 监测仪符合测试指标的要求。此外，公司所代理的 Met One Instruments 公司生产的 BAW-1020 型 β 射线加动态加热系统方法 PM_{2.5} 监测仪也符合测试指标要求。

根据第一阶段同时在北京、上海、重庆、广东、济南等地进行的比对测试结果，对参加测试的 PM_{2.5} 自动监测方法仪器而言，微量震荡天平方法仪器必须加装膜动态测量系统、β 射线方法仪器必须加装动态加热系统，才能满足测试的参数指标要求。测试结果还显示，自动监测仪器必须同时具有准确可比性、运行稳定性、可靠耐用性，才能

满足专业、稳定、连续监测的实际工作需要，总站将继续开展为期一年的比对测试，后续测试中，设备的故障率将被纳入测试指标，以保证满足新标准中 90%的数据有效性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5 月 25 日